

潮州市潮安区财政局  
潮州市潮安区水务局 文件

安财农[2022]70号

以此件为准

关于下达 2022 年市级涉农资金  
(第一批)的通知

有关镇财政所、水利所，区直有关单位：

根据《潮州市潮安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潮州市潮安区涉农资金统筹整合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安府〔2019〕10号）、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市级涉农资金（第一批）的通知》（潮财农〔2021〕131号）和《关于要求分解下达 2022 年市级涉农资金（第一批）的函》（安水函〔2022〕4号），现将 2022 年市级涉农资金（第一批）下达给你们，同步下达任务清单、绩效目标（详见附件），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下达资金专项用于附表中任务清单的项目内容（详见附件 1），请加强对资金的监督和管理，确保专款专用。

二、本次下达资金请列入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科目（具体科目详见附件 1），经济科目根据支出性质与实际用

途列支，年终编报支出决算。

三、本次下达的资金请严格按照《关于转发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广东省涉农资金统筹整合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的通知》（安财农〔2020〕97号）、《潮州市涉农资金统筹整合管理办法》（潮财农〔2019〕66号）和《潮州市潮安区涉农资金统筹整合管理办法》（安财农〔2019〕108号）等规定管理和使用，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四、请按照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工作，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附件：

- 1、潮安区2022年市级涉农资金（第一批）任务清单
- 2、潮安区2022年市级涉农资金（第一批）绩效目标表

潮州市潮安区财政局



潮州市潮安区水务局



2022年4月22日

抄送：市财政局（农业科）

## 潮安区2022年市级涉农资金（第一批）任务清单

涉农资金类别	具体项目	项目内容	任务量	项目实施单位/镇别	省级补助 资金金额 (万元)	列支科目	资金主管单位
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类		合计			53.33		
1	小型水库运行管理经费	共23宗小型水库，每宗补助6000元	共23宗小型水库，每宗补助6000元	各水库管理单位	13.80	2130399	潮安区水务局
2	韩江南北堤潮安管理处管养经费	堤坡割草维护	堤坡割草维护	韩江南北堤管理处	39.53	2130399	潮安区水务局

## 潮安区2022年市级涉农资金（第一批）绩效目标表 (小型水库运行管理费)

2022年度

地区: 潮安区

涉农统筹整合资金类别		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类			
市级牵头部门		潮州市水务局	省级参与部门		
县区牵头部门		潮安区水务局	市县参与部门		
资金额度（万元）		13.8			
年度总体目标		做好水库日常运行管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 小型水库安全运行管理（座）	23	
		质量指标	1. 水库大坝巡视检查、观测和记录	符合管理工作要求	
			2. 水库的日常养护和环境保洁工作	符合管理工作要求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完成率（%）	≥99	
		成本指标	单价是否控制在批复概算单价内	是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全面规范小型水库运行管理	显著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水利工程完整和安全运行，保障受益范围内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显著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受益区内生态和谐发展	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国民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稳定提供安全保障	显著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 潮安区2022年市级涉农资金（第一批）绩效目标表

### （韩江南北堤潮安管理处管养经费）

2022年度

地区：潮安区

涉农统筹整合资金类别		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类			
市级牵头部门		潮州市水务局	省级参与部门		
县区牵头部门		潮安区水务局	市县参与部门		
资金额度（万元）		39.53			
年度总体目标		做好堤坡割草维护等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 国管水利工程管养（个）	1	
		质量指标	1. 工程施工设计标准	符合规范	
			2. 工程施工验收	通过验收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完成率（%）	≥99	
		成本指标	单价是否控制在批复概算单价内	是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全面规范国管水利工程运行管理	显著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水利工程完整和安全运行，保障受益范围内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显著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受益区内生态和谐发展	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国民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稳定提供安全保障	显著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